

附件2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张家场博物馆级考古基地运行维护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		实施单位	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本级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30		29.13	10	97.10%	9.7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30		29.13	—	97.10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—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		—	—	—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本项目主要用于张家场博物馆及考古基地运行维护。主要目标是保障馆内文物安全完整和考古基地正常运行，满足参观游览活动需求，展示盐池明代汉代文化历史，传承民族精神，带动全域旅游发展				本项目主要用于张家场博物馆及考古基地运行维护。主要目标是保障馆内文物安全完整和考古基地正常运行，满足参观游览活动需求，展示盐池明代汉代文化历史，传承民族精神，带动全域旅游发展				
绩效 指标 权重 (4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数量指标 (10分)	全年接待游客数量	3万人次	3万人次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服务面积	4085 m ²	4085m ²					
	质量指标 (10分)	全年免费开放天数	≥183天	≥183天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	0	0					
	时效指标 (10分)	每日开放时长	≥8小时	≥8小时	10	10			
		全年雇佣人员劳务费	2084元/人/月	2084元/人/月	10	10	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运行维护单位成本	37元/m ²	37元/m ²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 (20分)	公共文化服务能力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20		20	
	可持续影响指标 (20分)	文化传承可持续	长期	长期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	被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。		
总分					100	99.7			

注: 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<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